

关于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
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的
修改说明

大华特字[2019]002930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关于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
问询函之回复的修改说明

目录	页次
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 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的修改说明	1-50

关于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的
修改说明

大华特字[2019]002930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经过事后复核，需要对《关于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以下简称“《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问题 1 第 3 题

“列表说明报告期各期确认收入的项目合同中金额排名前十的项目合同的合同总金额、确认收入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订时收款金额及比例、初验证书签署时间、初验证书签署时点收款金额及比例、终验证书签署时间、终验证书签署时点收款金额及比例，对于终验证书签署后未收款的合同，列明实际收款时间及金额、截至目前的收款情况；”

（一）原表述

“2018 年通过验收的项目合同中总金额排名前十的项目合同的具体信息: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截止目前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比例
1	中国电信2018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7,341.96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江苏	414.34	357.45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290.04		7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海南	55.67	48.25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广东	751.19	647.84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676.07		9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湖北	257.71	222.42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江西	172.05	148.58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120.44		7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湖南	167.48	144.64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内蒙古	214.86	185.48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甘肃	214.17	184.88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重庆	144.15	124.36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100.91		7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重庆	260.23	224.59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182.16		70.00%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截止目前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比例
				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新疆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西藏	69.99	60.60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贵州	362.51	313.03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广西	321.22	277.00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219.06	68.2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河南	386.08	333.09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270.26	7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浙江	411.93	355.37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280.95	68.2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上海	132.02	113.90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河北	330.99	285.60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229.47	69.33%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北京	764.59	659.39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六期扩容项目-辽宁	266.17	229.71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恶意程序监测扩容六期扩容项目-四川	468.99	404.56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326.07	69.53%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截止目前	累计收款比例
2	2018年中国联通木马僵尸监测处置系统扩容工程（河南等10省软硬件设备--恒安嘉新）采购合同	5,569.48	2018/12/28	福建电信恶意程序扩容	506.31	436.73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山西电信移动恶意代码六期扩容项目	250.26	216.00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山东电信移动恶意代码六期扩容项目	360.16	310.74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黑龙江电信恶意程序项目	58.88	51.02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甘肃）	127.35	109.79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广西）	509.40	439.14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河南）	1,112.21	958.80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湖北）	787.45	678.84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海南）	115.68	99.72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黑龙江）	648.43	558.99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吉林）	695.13	599.25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截止目前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比例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 (山西)	695.13	599.25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 (上海)	462.70	398.88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9	2017年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 (天津)	416.00	358.62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6	中国电信2018年木马与僵尸网络监测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750.72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浙江	286.27	247.24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229.02		8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四川	246.86	213.20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197.49		8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贵州	61.36	53.00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新疆	147.26	127.18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117.80		8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甘肃	78.95	68.18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福建	333.25	287.82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266.60		8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湖北	165.40	142.85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上海电信僵木蠕四期扩容	22.50	19.42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截止目前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比例
9	中国电信2018年木与僵尸网络监测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集团)	1,197.60	2018/12/28	2018江苏电信信木端四期扩容	408.86	353.12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327.09		8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用集团信木端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河北	408.22	352.57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326.58		80.00%
			2018/12/28	2018年中国电信用集团信木端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内蒙古	151.94	131.22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121.55		80.00%
			2018/12/28	2018年山西电信信木端五期扩容项目	111.71	96.48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山东电信信木端五期扩容项目	125.40	108.30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广西电信信木端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	105.63	91.23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河南电信信木端4期扩容	199.92	172.66	2018/12/29	-		尚未终验	-		-		
			2018/12/28	2018年黑龙江电信信木端项目	94.78		2018/12/30	-		尚未终验	-		-		

2、公司2016-2018年确认收入的项目合同中金额排名前十的项目合同截止本回出具日的回款比例分别为99.27%、89.44%、50.77%，符合公司应收款项的正常回款规律。

(二) 修改后表述

“2018 年通过验收的项目合同中总金额排名前十的项目合同的具体信息：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截止目前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1	2016年中国联通湖南IDC网络信息安全系统主题工程2016-2017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1,038.96	2017/1/22	2017-湖南联通 IDC 管控六期	601.38	514.00	2018/3/21	-	-	尚未终验	-	-	541.24	90.00%
			2017/1/22	2017年湖南联通IDC互联网专线管控	437.58	374.00	2018/3/21	-	-	尚未终验	-	-	393.82	90.00%
2	2017 年中国联通山东移动核心网扩容工程（二期）分组域采集设备购销合同（恒安嘉新）	865.41	2017/12/27	2017 年山东联通上网记录查询项目六期	865.41	739.67	2018/3/30	-	-	2018/12/24	692.33	80.00%	865.41	100.00%
6	2018-2019年度山东联通移动互联网数据采集平台设备集中采购合同（恒安嘉新）	799.03	2018/6/18	2018-2019年山东联通上网记录查询项目八期（移动互联网采集）框架合同	799.03	691.40	2018/11/28	-	-	尚未终验	-	-	639.23	80.00%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总额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收入金额	初验时点			终验时点			截止目前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签订时间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累计收款金额	累计收款比例
9	某项目	700.00	2018/4/2	某项目	700.00		2018/3/30	-	-	尚未终验	-	-	210.00	30.00%

2、公司2016-2018年确认收入的项目合同中金额排名前十的项目合同截止本回复出具日的回款比例分别为99.27%、89.44%、77.53%，符合公司应收款项的正常回款规律。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1 第 5 题

“结合报告期各期确认收入的合同项目的初验、终验、当期收款、试运行期间发行人的维保义务及相关成本及期后具体回款情况，对照回复材料所述收入确认各项条件，逐项说明在签署初验证证书时是否满足上述收入确认各项条件，进一步说明完成初验时确认收入的合理性；”

（一）原表述

“报告期各期确认收入的合同项目情况:

①终验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收入金额	初验情况	终验情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6年	36,983.84	已初验	16,297.66	44.07%	10,958.21	29.63%	8,724.83	23.59%
2017年	40,136.76	已初验			10,033.41	25.00%	19,098.26	47.58%
2018年	57,189.38	已初验					17,696.45	30.94%
							3,965.20	6.93%
							21,661.65	37.88%

②回款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含税收入金额	初验情况	回款情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6年	43,073.02	已初验	23,322.29	54.15%	13,902.00	32.28%	3,180.83	7.38%
2017年	45,881.93	已初验			18,921.17	41.24%	18,557.92	40.45%
2018年	65,636.29	已初验					27,221.12	41.47%
							13,027.47	19.85%
							40,248.59	61.32%

注: 收入金额仅指解决方案业务和技术开发业务收入

1、①报告期内, 在通过初验确认收入后会陆续通过终验,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 2016年确认收入的项目完成终验比例97.45%, 2017年确认收入项目完成终验比例78.27%, 2018年确认收入项目完成终验比例37.88%, 大部分项目都能在初验后完成终验, 部分未终验项目并非项目本身不符合技术标准, 而是由于客户的流程等原因尚未组织进行终验。

②报告期内，在初验完成确认收入后会陆续回款，一般在完成初验后的1年以内收回，占比80%以上，截至本回复出具日，2016年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客户款项回款比例95.55%，2017年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客户款项回款比例85.95%，2018年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客户款项回款比例61.32%。

(二) 修改后表述

“报告期各期确认收入的合同项目情况：

① 终验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金额	初验情况	终验情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6年	36,983.84	已初验	16,297.66	44.07%	10,958.21	29.63%	8,724.83	23.59%
2017年	40,136.76	已初验			10,033.41	25.00%	19,098.26	47.58%
2018年	43,506.54	已初验					17,696.45	40.68%
							3,965.20	9.11%
							21,661.65	49.79%

② 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含税收入金额	初验情况	回款情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16年	43,073.02	已初验	23,322.29	54.15%	13,902.00	32.28%	3,180.83	7.38%
2017年	45,881.93	已初验			18,921.17	41.24%	18,557.92	40.45%
2018年	49,776.52	已初验					27,221.12	54.69%
							13,027.47	17.87%
							36,117.27	72.56%

注：收入金额仅指解决方案业务和技术开发业务收入

1、①报告期内，在通过初验确认收入后会陆续通过终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2016年确认收入的项目完成终验比例97.45%，2017年确认收入项目完成终验比例78.27%，2018年确认收入项目完成终验比例49.79%，大部分项目都能在初验后完成终验。

②报告期内，在初验完成确认收入后会陆续回款，一般在完成初验后的1年以内收回，占比80%以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2016年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客户款项回款比例95.55%，2017年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客户款项回款比例85.95%，2018年确认收入形成的应收客户款项回款比例72.56%。

(三) 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1 第 6 题

“说明终验法下报告期各期收入、成本、利润总额、净利润相较于当前初验法下的变动情况；”

(一) 原表述

“终验法下报告期各期收入、成本、利润总额、净利润相较于当前初验法下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终验法	初验法	变动情况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52,597.95	62,513.09	-9,915.14
	营业成本	27,740.24	28,669.55	-929.31
	利润总额	1,175.26	10,161.10	-8,985.84
	净利润	1,175.26	9,664.35	-8,489.09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4,365.70	50,634.50	-16,268.80
	营业成本	18,410.98	26,122.57	-7,711.59
	利润总额	-4,191.78	4,365.42	-8,557.20
	净利润	-4,191.78	4,185.64	-8,377.42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30,673.10	43,019.19	-12,346.09
	营业成本	19,269.89	24,927.57	-5,657.68
	利润总额	-2,506.76	4,181.65	-6,688.41
	净利润	-2,506.76	3,916.05	-6,422.81

(二) 修改后表述

“终验法下报告期各期收入、成本、利润总额、净利润相较于当前初验法下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终验法	初验法	变动情况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52,597.95	48,830.25	3,767.70
	营业成本	27,740.24	24,185.48	3,554.76
	利润总额	1,175.26	1,464.25	-288.99
	净利润	1,175.26	1,837.18	-661.92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4,365.70	50,634.50	-16,268.80
	营业成本	18,410.98	26,122.57	-7,711.59
	利润总额	-4,191.78	4,365.42	-8,557.20
	净利润	-4,191.78	4,185.64	-8,377.42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30,673.10	43,019.19	-12,346.09
	营业成本	19,269.89	24,927.57	-5,657.68
	利润总额	-2,506.76	-1,788.87	-717.89
	净利润	-2,506.76	-2,054.47	-452.29

(三) 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1 第 9 题

“说明报告期各期解决方案合同项目实际完工时点与验收报告签署（确认收入）时点间的平均天数、验收报告签署时点与终验证书签发时点间的平均天数，报告期内上述平均天数的变化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期末集中发货、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况；”

(一) 原表述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合同项目中单个合同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合同中，截止2019年5月22日报告期各年度尚未终验的项目数量分别为1个、27个、99个，涉及收入金额分别为494.14万元、7,201.82万元、29,152.28万元，由于初验证书签署后，会进入试运行期间，待试运行期满后，会同客户进行终验，故截止2019年5月22日，2018年确认收入的合同项目中尚未终验的项目较多，2016年、2017

年已基本完成终验。

报告期各期解决方案合同项目实际完工时点与验收报告签署（确认收入）时点间的平均天数、验收报告签署时点与终验证书签发时点间的平均天数统计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完工与验收时点间平均天数	69.27	66.13	70.24
验收报告签署时点与终验时点间平均天数	123.65	267.20	332.54
已终验项目数量（不含无需终验项目）	125.00	213.00	258.00
合同约定无需终验项目数量	47.00	33.00	9.00
尚未终验项目数量	160.00	39.00	26.00
项目数量合计	332.00	285.00	293.00

（二）修改后表述

“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合同项目中单个合同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合同中，截止2019年5月22日报告期各年度尚未终验的项目数量分别为1个、27个、49个，涉及收入金额分别为494.14万元、7,201.82万元、15,469.44万元，由于初验证书签署后，会进入试运行期间，待试运行期满后，会同客户进行终验。

报告期各期解决方案合同项目实际完工时点与验收报告签署（认收入）时点间的平均天数、验收报告签署时点与终验证书签发时点间的平均天数统计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完工与验收时点间平均天数	75.41	66.13	70.24
验收报告签署时点与终验时点间平均天数	123.65	267.20	332.54
已终验项目数量（不含无需终验项目）	125	213	258
合同约定无需终验项目数量	47	33	9
尚未终验项目数量	110	39	26
项目数量合计	282	285	293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3 第 1 题

“扩容项目毛利率显著高于同期新建项目毛利率的原因；”

（一）原表述

“报告期内，解决方案业务中新建业务与扩容业务各期的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建项目	36.59%	31.57%	30.17%
扩容项目	55.11%	50.76%	40.98%
合计	50.25%	47.08%	38.90%

”

（二）修改后表述

“报告期内，解决方案业务中新建业务与扩容业务各期的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新建项目	36.59%	31.57%	30.17%
扩容项目	48.23%	50.76%	40.98%
合计	44.06%	47.08%	38.90%

”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3 第 2 题

“扩容项目的定价机制，其与对应原新增项目在订单价格上的差异及差异原因”

（一）原表述

“（二）扩容项目与其对应的原新增项目在订单价格上的差异及差异原因

以报告期内收入金额前五大的非涉密扩容项目与其前期扩容项目和原新增项目为例，单位网络带宽监测能力的价格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监测带宽 (Gb)	单价
1	扩容	中国电信2018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7,341.96	8,120	0.90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3,395.22	2,970	1.14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326.05	870	1.52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724.51	1,040	1.66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951.06	460	2.07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注1}	233.78	170	1.38
2	扩容	2018年中国联通木马僵尸监测处置系统扩容工程（河南等10省软硬件设备--恒安嘉新）采购合同	5,569.48	4,100	1.36
	新建	2015年中国联通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平台主设备采购合同（恒安嘉新部分）	1,260.79	600	2.10
3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集中采购项目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4,092.90	16,580	0.25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注2}	4,382.87	18,100	0.24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743.05	6,540	0.27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2,103.19	5,032	0.42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389.30	540	0.72
4	扩容	2016年IDC/ISP销售合同	3,842.98	13,720	0.28
	扩容	2015年IDC/ISP销售合同	1,938.89	7,160	0.27
	新建	2014年IDC/ISP销售合同	834.21	2,130	0.39

注 1：中国电信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新建项目单价较低是由于该新建项目中，单

位监测带宽只配置了处置设备，未配置分析设备，同时配套软件功能简单，价格较低。从该项目第一期扩容项目开始（中国电信 2014 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单位监测带宽同时配置了分析设备和处置设备，同时配套软件功能较多，价格较高。故该项目新建项目的单价低于第一期扩容项目单价。

注 2：中国电信 2016 年 IDC/ISP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为报告期内前五大的非涉密扩容项目，为中国电信 2017 年 IDC/ISP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集中采购项目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的前期扩容项目，故上表中样本为四个。

由上表可见，除中国电信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新建项目单价较低外，扩容项目新增网络带宽监测能力的价格均低于原新增项目的单价。”

（二）修改后表述

“（二）扩容项目与其对应的原新增项目在订单价格上的差异及差异原因

以报告期内收入金额前三大的非涉密扩容项目与其前期扩容项目和原新增项目为例，单位网络带宽监测能力的价格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监测带宽 (Gb)	单价
1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3,395.22	2,970	1.14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326.05	870	1.52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724.51	1,040	1.66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951.06	460	2.07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注）	233.78	170	1.38
2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集中采购项目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4,092.90	16,580	0.25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注2}	4,382.87	18,100	0.24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743.05	6,540	0.27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2,103.19	5,032	0.42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监测带宽 (Gb)	单价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389.30	540	0.72
3	扩容	2016年IDC/ISP销售合同	3,842.98	13,720	0.28
	扩容	2015年IDC/ISP销售合同	1,938.89	7,160	0.27
	新建	2014年IDC/ISP销售合同	834.21	2,130	0.39

注：中国电信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新建项目单价较低是由于该新建项目中，单位监测带宽只配置了处置设备，未配置分析设备，同时配套软件功能简单，价格较低。从该项目第一期扩容项目开始（中国电信 2014 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单位监测带宽同时配置了分析设备和处置设备，同时配套软件功能较多，价格较高。故该项目新建项目的单价低于第一期扩容项目单价。

由上表可见，除中国电信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新建项目单价较低外，扩容项目新增网络带宽监测能力的价格均低于原新增项目的单价。”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3 第 3 题

“是否存在扩容项目毛利率高于其对应原新增项目毛利率的情况，从价格、成本等方面的差异，分析毛利率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可比公司情况进一步说明扩容项目毛利率高于新建项目是否为行业内普遍的情形”

（一）原表述

“报告期内收入金额前五大的非涉密扩容项目与其前期扩容项目和原新建项目的毛利率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毛利率
1	扩容	中国电信2018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70.68%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46.72%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毛利率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57.57%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56.55%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63.85%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4.46%
2	扩容	2018年中国联通木马僵尸监测处置系统扩容工程（河南等10省软硬件设备--恒安嘉新）采购合同	62.09%
	新建	2015年中国联通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平台主设备采购合同（恒安嘉新部分）	71.42%
3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集中采购项目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36.06%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3.36%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0.29%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0.94%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21.23%
4	扩容	2016年IDC/ISP销售合同	12.33%
	扩容	2015年IDC/ISP销售合同	16.15%
	新建	2014年IDC/ISP销售合同	-5.74%

1、中国电信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属于市场策略占位布局项目，工程实施涉及25省的50个新建机房，新建项目外采硬件成本和施工成本较高，故毛利率较低。

随着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技术方案的优化迭代，公司在该项目后续扩容项目中选用了处理能力更强、接入密度更高的硬件平台；设备集成度逐年提高，设备单台处理能力由10G提升为40G；设备形态由原有的单链路分别部署分析和处置设备，升级换代为单链路仅部署单台分析和处置一体设备，从而降低了硬件成本；同时，主要硬件采购价格的下降也促进扩容项目毛利率的上升；此外，由于工程技术人员已具有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项目施工成本也逐年

降低，故该项目扩容项目毛利率高于新建项目。

2、中国联通木马僵尸监测处置系统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中标，项目工程涉及10省，共采购70台僵木蠕设备。该项目招标时分为小标段（10省）和大标段（剩余省份）两个标段，公司的投标策略为对于小标段报价较高保证毛利率，对于大标段报价较低以保证市场占有率。最终公司仅中标10省，剩余省份未中标，故该新建项目毛利率较高。

2018年度扩容项目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中标，项目工程涉及10省，共采购395台僵木蠕设备。在谈判过程中客户要求在新建项目单价基础上进行较大幅度的降价，经过3轮谈判后，扩容项目的单位监控带宽价格由新建项目的2.10/Gb降至1.36/Gb。

3、中国电信2016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属于市场策略占位布局项目，工程实施涉及3个省的4个机房，新建项目的外采硬件成本较高，故毛利率较低。

随着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技术方案的优化迭代，公司在该项目后续扩容项目中选用了处理能力更强、接入密度更高的硬件平台。一方面，通过提升硬件设备的处理能力解决了软件处理能力受限于硬件设备性能的问题，新建项目单台设备处理能力为10G，后续随着技术演进，扩容项目增加配置网卡等硬件，处理能力提升至40G，硬件成本少量增加，设备处理能力大幅提升，从而提升毛利率；另一方面，由于新建项目部署的汇聚分流设备尚有冗余端口，后续扩容项目充分利用了汇聚分流设备的冗余端口，无需新增汇聚分流设备，从而降低了硬件成本故扩容项目毛利率较高。

4、2014年-2016年IDC/ISP销售合同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属于市场策略占位布局项目，工程实施涉及6个省的14个机房，新建项目的外采硬件成本较高，故毛利率较低。

随着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技术方案的优化迭代，公司在该项目后续扩容项目中选用了处理能力更强、接入密度更高的硬件平台。一方面，通过提升硬件设备的处理能力解决了软件处理能力受限于硬件设备性能的问题，新建项目单台设备处理能力为10G，后续随着技术演进，扩容项目增加配置网卡等硬件，处理能力提升至40G，硬件成本少量增加，设备处理能力大幅提升，从而提升毛利率；另一方面，由于新建项目部署的汇聚分流设备尚有冗余端口，后续扩容项目充分利用了汇聚分流设备的冗余端口，无需新增汇聚分流设备，从而降低了硬件成本故扩容项目毛利率较高。”

（二）修改后表述

“报告期内收入金额前三大的非涉密扩容项目与其前期扩容项目和原新建项目的毛利率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毛利率
1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46.72%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57.57%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56.55%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扩容改造工程（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63.85%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省平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4.46%
2	扩容	中国电信2017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集中采购项目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36.06%
	扩容	中国电信2016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公司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3.36%
	扩容	中国电信2015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0.29%
	扩容	中国电信2014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10.94%
	新建	中国电信2013年IDC/ISP信息安全管理系统建设工程恒安嘉新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	-21.23%
3	扩容	2016年IDC/ISP销售合同	12.33%

序号	类别	扩容合同名称	毛利率
	扩容	2015年IDC/ISP销售合同	16.15%
	新建	2014年IDC/ISP销售合同	-5.74%

1、中国电信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控系统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属于市场策略占位布局项目，工程实施涉及 25 省的 50 个新建机房，新建项目外采硬件成本和施工成本较高，故毛利率较低。

随着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技术方案的优化迭代，公司在该项目后续扩容项目中选用了处理能力更强、接入密度更高的硬件平台；设备集成度逐年提高，设备单台处理能力由 10G 提升为 40G；设备形态由原有的单链路分别部署分析和处置设备，升级换代为单链路仅部署单台分析和处置一体设备，从而降低了硬件成本；同时，主要硬件采购价格的下降也促进扩容项目毛利率的上升；此外，由于工程技术人员已具有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项目施工成本也逐年降低，故该项目扩容项目毛利率高于新建项目。

2、中国电信 2016 年 IDC/ISP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属于市场策略占位布局项目，工程实施涉及 3 个省的 4 个机房，新建项目的外采硬件成本较高，故毛利率较低。

随着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技术方案的优化迭代，公司在该项目后续扩容项目中选用了处理能力更强、接入密度更高的硬件平台。一方面，通过提升硬件设备的处理能力解决了软件处理能力受限于硬件设备性能的问题，新建项目单台设备处理能力为 10G，后续随着技术演进，扩容项目增加配置网卡等硬件，处理能力提升至 40G，硬件成本少量增加，设备处理能力大幅提升，从而提升毛利率；另一方面，由于新建项目部署的汇聚分流设备尚有冗余端口，后续扩容项目充分利用了汇聚分流设备的冗余端口，无需新增汇聚分流设备，从而降低了硬件成本故扩容项目毛利率较高。

3、2014 年-2016 年 IDC/ISP 销售合同新建和扩容项目毛利率的差异

该项目的新建项目属于市场策略占位布局项目，工程实施涉及 6 个省的 14 个机房，新建项目的外采硬件成本较高，故毛利率较低。

随着硬件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技术方案的优化迭代，公司在该项目后续扩容项目中选用了处理能力更强、接入密度更高的硬件平台。一方面，通过提升硬件设备的处理能力解决了软件处理能力受限于硬件设备性能的问题，新建项目单台设备处理能力为10G，后续随着技术演进，扩容项目增加配置网卡等硬件，处理能力提升至40G，硬件成本少量增加，设备处理能力大幅提升，从而提升毛利率；另一方面，由于新建项目部署的汇聚分流设备尚有冗余端口，后续扩容项目充分利用了汇聚分流设备的冗余端口，无需新增汇聚分流设备，从而降低了硬件成本故扩容项目毛利率较高。”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3 第 4 题

“工信部对运营商相关考核力度加大”影响毛利率变化的合理性”

（一）原表述

“解决方案业务中新建业务与扩容业务各期的收入、成本、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新建项目	13,445.28	8,526.01	36.59%	7,028.08	4,809.58	31.57%	6,931.53	4,840.40	30.17%
扩容项目	37,778.13	16,958.45	55.11%	29,628.42	14,588.97	50.76%	29,066.26	17,155.45	40.98%
合计	51,223.42	25,484.45	50.25%	36,656.50	19,398.55	47.08%	35,997.79	21,995.85	38.90%

（一）新建项目

报告期内，新建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30.17%、31.57%、36.59%，其中2018年度毛利率较高，主要因新建产品中互联网僵尸木马产品毛利率有大幅增加。

该产品线毛利较高主要是由于2018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工信部对运营商考核力度加大，使得三大运营商对该类产品投入增加。其中，公司中标承建了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僵木蠕项目（均为扩容项目）。中国移动的僵木蠕项目由浩瀚深度中标承建，公司为浩瀚深度的战略合作伙伴。浩瀚深度僵木蠕项目实现收入1,515.07万元，毛利率70.77%。在该项目中，公司可以利用浩瀚深度已部署的流量控制设备，主要提供采集分析设备和相关软件产品，其他硬件和系统集成由浩瀚深度负责。对公司而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且硬件占比较低，故毛利率较高。

（二）扩容项目

报告期内，扩容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40.98%、50.76%、55.11%，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扩容项目的毛利率的变化主要受IDC安全管理产品的影响。

IDC安全管理产品线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其他产品线，主要是由于IDC安全管理产品相关技术涉及较少通信网专有技术（如信令解析）和网络安全特有技术（如病毒分析），参与竞争的厂家较多，市场竞争相对激烈，故该产品线整体毛利率较低。

2017年度，扩容项目的毛利率由2016年度的40.98%增长至50.76%。主要是由于2016年IDC安全管理产品在扩容项目中的收入占比58.23%，2017年收入比例下降至28.44%。毛利率较低的IDC安全管理产品占扩容项目收入比例的降低导致2017年扩容项目的毛利率较2016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

2018年度，扩容项目的毛利率由2017年度的50.76%增长至55.11%。主要是由于IDC安全管理产品毛利率的提高。2018年度扩容项目中IDC安全管理产品的收入占比为27.89%，毛利率由2017年度的31.25%上升至42.79%，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如下：

1、部分项目为满足客户新的业务需求，在现有IDC项目基础上进行软件功能的升级和性能的优化，如实现IDC关口防病毒、防入侵的功能扩展、接口升

级、流量流向统计专题分析、未备案域名监测、IPv6改造升级等。这部分项目只涉及软件销售，不涉及硬件交付，故毛利率较高。

2、部分项目为扩容项目所涉及机房可复用设备多且并对技术方案进行了优化，硬件投入下降，故毛利率较高。

3、2018年度公司自主设计开发硬件占比提高，外购硬件占比下降，硬件成本下降，故毛利率较高。”

（二）修改后表述

“解决方案业务中新建业务与扩容业务各期的收入、成本、毛利率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新建项目	13,445.28	8,526.01	36.59%	7,028.08	4,809.58	31.57%	6,931.53	4,840.40	30.17%
扩容项目	24,095.29	12,474.37	48.23%	29,628.42	14,588.97	50.76%	29,066.26	17,155.45	40.98%
合计	37,540.57	21,000.38	44.06%	36,656.50	19,398.55	47.08%	35,997.79	21,995.85	38.90%

（一）新建项目

报告期内，新建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30.17%、31.57%、36.59%，其中 2018 年度毛利率较高，主要因新建产品中互联网僵尸木马产品毛利率有大幅增加。

该产品线毛利较高主要是由于 2018 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工信部对运营商考核力度加大，使得三大运营商对该类产品投入增加。其中，公司中标承建了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僵木蠕项目（均为扩容项目）。中国移动的僵木蠕项目由浩瀚深度中标承建，公司为浩瀚深度的战略合作伙伴。浩瀚深度僵木蠕项目实现收入 1,515.07 万元，毛利率 70.77%。在该项目中，公司可以利用浩瀚深度已部署的流量控制设备，主要提供采集分析设备和相关软件产品，其他硬件和系统集成由浩瀚深度负责。对公司而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且硬件占比较低，故毛利率较高。

（二）扩容项目

报告期内，扩容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40.98%、50.76%、48.23%，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扩容项目的毛利率的变化主要受 IDC 安全管理产品的影响。

IDC 安全管理产品线毛利率显著低于公司其他产品线，主要是由于 IDC 安全管理产品相关技术涉及较少通信网专有技术（如信令解析）和网络安全特有技术（如病毒分析），参与竞争的厂家较多，市场竞争相对激烈，故该产品线整体毛利率较低。

2017 年度，扩容项目的毛利率由 2016 年度的 40.98%增长至 50.76%。主要是由于 2016 年 IDC 安全管理产品在扩容项目中的收入占比 58.23%，2017 年收入比例下降至 28.44%。毛利率较低 IDC 安全管理产品占扩容项目收入比例的降低导致 2017 年扩容项目的毛利率较 2016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2018 年度扩容项目的毛利率相比 2017 年度变化较小。”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3 第 5 题

“各主要产品包括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通信网络诈骗防护产品、IDC 安全管理产品、安全服务与工具中软硬件结合产品和软件产品的成本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变化较大的，进一步说明原因”

（一）原表述

“（二）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中软硬件结合产品（即解决方案产品）和软件产品（即技术开发产品）的成本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年度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相关费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解决方案	2018年	3,849.81	84.81%	632.48	13.93%	57.16	1.26%
	2017年	795.24	75.60%	227.81	21.66%	28.91	2.75%
	2016年	1,397.99	81.63%	273.76	15.98%	40.94	2.39%
技术开发	2018年	-	-	-	-	-	-
	2017年	-	-	-	-	-	-
	2016年	-	-	-	-	-	-

其中解决方案类成本构成中，2017年度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主要是由于合同金额为388.00万元的2016中国移动信息安全集中管控平台手机恶意软件监控子系统四期工程项目是在原有平台系统软件基础上持续开发，核心内容是增加字段解析分析，项目成本构成中硬件占比较低。

（三）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中软硬件结合产品（即解决方案产品）和软件产品（即技术开发产品）的成本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年度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相关费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解决方案	2018年	3,022.25	91.32%	245.31	7.41%	42.05	1.27%
	2017年	1,845.68	84.82%	308.13	14.16%	22.25	1.02%
	2016年	1,272.64	90.15%	115.17	8.16%	23.92	1.69%
技术开发	2018年	26.31	32.34%	55.05	67.66%	-	-
	2017年	116.88	87.63%	14.97	11.22%	1.53	1.15%
	2016年	-	-	-	-	-	-

其中解决方案类成本构成中，2017年度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主要是2017年度公司向浩瀚深度销售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1,684.62万元。中国移动的僵木蠕项目由浩瀚深度承建，公司为浩瀚深度的战略合作伙伴。在该项目中，公司可以利用浩瀚深度已部署的流量控制设备，主要提供采集分析设备和相关软件产品，其他硬件和系统集成由浩瀚深度负责。

该项目硬件占比较低，故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

其中技术开发类成本构成中，2017年度直接材料的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合同金额为157.00万元的某中心项目，公司根据项目开发需求，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了专有技术，专有技术属于特定技术领域，但不属于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出于成本效益原则，为短时间快速完成项目交付，公司在市场上选择技术成熟且价格合理的供应商采购部分专有技术，以便提高技术开发项目的效率和质量。”

（二）修改后表述

“（二）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中软硬件结合产品（即解决方案产品）和软件产品（即技术开发产品）的成本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年度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相关费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解决方案	2018年	2,243.31	83.65%	411.94	15.36%	26.47	0.99%
	2017年	795.24	75.60%	227.81	21.66%	28.91	2.75%
	2016年	1,397.99	81.63%	273.76	15.98%	40.94	2.39%
技术开发	2018年	-	-	-	-	-	-
	2017年	-	-	-	-	-	-
	2016年	-	-	-	-	-	-

其中解决方案类成本构成中，2017年度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主要是由于合同金额为388.00万元的2016中国移动信息安全集中管控平台手机恶意软件监控子系统四期工程项目是在原有平台系统软件基础上持续开发，核心内容是增加字段解析分析，项目成本构成中硬件占比较低。

（三）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中软硬件结合产品（即解决

方案产品）和软件产品（即技术开发产品）的成本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年度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相关费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解决方案	2018年	644.91	94.39%	37.42	5.48%	0.94	0.14%
	2017年	1,845.68	84.82%	308.13	14.16%	22.25	1.02%
	2016年	1,272.64	90.15%	115.17	8.16%	23.92	1.69%
技术开发	2018年	26.31	32.34%	55.05	67.66%	-	-
	2017年	116.88	87.63%	14.97	11.22%	1.53	1.15%
	2016年	-	-	-	-	-	-

其中解决方案类成本构成中，2017年度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主要是2017年度公司向浩瀚深度销售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1,684.62万元。中国移动的僵木蠕项目由浩瀚深度承建，公司为浩瀚深度的战略合作伙伴。在该项目中，公司可以利用浩瀚深度已部署的流量控制设备，主要提供采集分析设备和相关软件产品，其他硬件和系统集成由浩瀚深度负责。该项目硬件占比较低，故直接材料的占比较低。

其中技术开发类成本构成中，2017年度直接材料的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合同金额为157.00万元的某中心项目，公司根据项目开发需求，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了专有技术，专有技术属于特定技术领域，但不属于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出于成本效益原则，为短时间快速完成项目交付，公司在市场上选择技术成熟且价格合理的供应商采购部分专有技术，以便提高技术开发项目的效率和质量。”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3 第 6 题

“结合订单价格、订单成本的变化、主要项目毛利率差异等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包括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通信网络诈骗防护产品、IDC 安全管理产品、安全服务与工具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化较大的原因”

（一）原表述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线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线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	53.89%	52.53%	41.37%
1、网络安全	61.24%	60.44%	58.43%
（1）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	53.48%	61.49%	56.05%
（2）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63.89%	68.44%	63.42%
（3）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64.71%	49.92%	54.03%
（4）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产品	66.27%	57.46%	89.82%
2、内容安全	39.34%	30.06%	24.06%
（1）通信网络诈骗防护产品	18.52%	60.63%	57.45%
（2）IDC 安全管理产品	46.27%	24.15%	23.98%
3、安全感知与应急管理平台	72.94%	77.86%	71.94%
4、安全服务与工具	62.14%	69.38%	61.54%
二、移动互联网增值	60.49%	18.14%	45.44%
三、通信网网络优化	55.56%	63.77%	66.09%
合计	54.14%	48.41%	42.05%

”

.....

“2、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报告期各期，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3.42%、68.44% 和 63.89%。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是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的扩展产品线，在条件具备的项目中会重复使用前期通信网数据采集的硬件。故该产品线整体毛利率高于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

报告期内，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收入按合同性质和产品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合同性质	2018 年	占比	2017 年	占比	2016 年	占比
解决方案	12,471.56	95.94%	2,506.34	63.90%	4,598.62	79.56%
技术开发	-	0.00%	107.00	2.73%	189.11	3.27%
技术服务	528.25	4.06%	1,309.01	33.37%	992.36	17.17%
增值服务	-	0.00%	-	0.00%	-	0.00%
合计	12,999.80	100.00%	3,922.35	100.00%	5,780.10	100.00%

单位：万元

产品性质	2018 年	占比	2017 年	占比	2016 年	占比
硬件	10,590.57	81.47%	1,861.48	47.46%	3,508.39	60.70%
软件和服务	2,409.23	18.53%	2,060.87	52.54%	2,271.71	39.30%
合计	12,999.80	100.00%	3,922.35	100.00%	5,780.10	100.00%

其中 2017 年度毛利率较高：从合同性质看，2017 年度该产品线技术服务类收入占比较高；从产品性质分析，2017 年度该产品线软件和服务类收入占比较高，故 2017 年度毛利率较高。2017 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额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中国移动信息安全集中管控平台手机恶意软件监控子系统五期工程中央平台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服务项目	510.51	14.50	97.16%	本项目为纯软件项目，在原有平台系统上进行模块升级，调整 SCA/DA 接口资源消耗；优化大数据处理性能；调整平台架构，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中国移动信息安全集中管控平台手机恶意软件监控子系统四期工程北京 DA 和 SCA 平台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	192.96	11.66	93.96%	本项目为技术服务项目，在原有平台系统上进行模块升级，优化规则统计管理功能模块的监测预警功能；调整 SCA/DA 架构，减少数据库服务器使用数量，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甘肃移动手机病毒四期	125.64	23.23	81.51%	本项目为扩容项目，前期机房有 1 台 10G 采集设备，预留有后期扩容空间，本次新增 3 台 30G 采集设备，流量达到 100G。通过引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入新版 NTA 高性能采集设备（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备投入；同时涉及设备安装的机房比较集中，施工难度小周期短，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合计	829.11	49.39	94.04%	

报告期内各期，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其他项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类别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率
2018	所有项目	12,999.80	100.00%	4,693.84	63.89%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	-	-	-
	其他项目	12,999.80	100.00%	4,693.84	63.89%
2017	所有项目	3,922.35	100.00%	1,237.87	68.44%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829.11	21.14%	49.39	94.04%
	其他项目	3,093.24	78.86%	1,188.48	61.58%
2016	所有项目	5,780.10	100.00%	2,114.37	63.42%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	-	-	-
	其他项目	5,780.10	100.00%	2,114.37	63.42%

报告期内，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其他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63.42%、61.58%和 63.89%，波动较小。

3、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报告期各期，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4.03%、49.92%和 64.71%。

其中 2017 年度毛利率较 2016 年度下降 4.11%，2017 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額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三期项目-福建	369.21	239.58	35.11%	本项目是扩容项目，项目涉及的机房均为新机房，新采购设备数量较多，设备数量由上期的10台10G设备增加到16台20G设备；此外，由于基础设备无法进行复用，项目施工难度较大，故项目毛利率较低。
某中心软件开发项目	157.00	133.39	15.04%	该合同是在前期项目基础上做的新版本软件开发，涉及较多客户新需求定制开发工作，同时项目上线时间要求较短，短期投入的开发资源较为集中故毛利率较低。
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三期项目-贵州	120.82	85.51	29.22%	本项目是扩容项目，前期项目中的1台采集设备支持10G处理能力，本期新采购5台采集处置设备，单台支持20G处理能力，整体处理能力达到110G；此外，由于基础设备无法进行复用，故项目毛利率较低。
合计	647.03	458.48	29.14%	

其中2018年度毛利率较2017年度增长14.79%，2018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額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联通集团僵木蠕三期	4,801.28	1,820.19	62.09%	本项目为扩容项目，涉及全国10个省，项目内容为在往期平台的基础上增加采集、汇聚分流等专用设备，由于复用了大量前期设备，本项目又应用了高性能的100G汇聚分流设备，减少了设备数量。同时引入新版NTA高性能采集设备，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备投入最终全国只使用了 395 台 40G 高性能采集机、43 台 100G 汇聚分流设备。此外，各省涉及实施的机房也相对集中，实施简单，周期短，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股份）	1,512.02	460.52	69.54%	本项目属于扩容项目，本期项目本期项目方案进行了优化设备由上期单台处理能力 10G 升级为单台处理能力 40G，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备投入，软件部分可以复用，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浩瀚深度僵木蠕设备采购项目	1,070.33	361.19	66.25%	本项目主要通过增加数据存储设备，在满足客户需求的条件下，优化大数据算法提升设备利用率。同时公司不断优化设计方案，所提供扩容设备处理性能提升，由之前单台处理能力 10G 提升至 60G，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备投入。此外由于设备集成度高，实施难度降低，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四期项目（集团）	1,034.33	345.63	66.58%	本项目属于扩容项目，本期项目本期项目方案进行了优化设备由上期单台处理能力 10G 升级为单台处理能力 40G，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备投入加之软件部分可以复用，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合计	8,417.96	2,987.53	64.51%	

报告期内各期，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其他项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类别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率
2018	所有项目	9,609.03	100.00%	3,390.96	64.71%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8,417.96	87.60%	2,987.53	64.51%
	其他项目	1,191.07	12.40%	403.43	66.13%
2017	所有项目	4,652.47	100.00%	2,329.95	49.92%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647.03	13.91%	458.48	29.14%
	其他项目	4,005.44	86.09%	1,871.47	53.28%
2016	所有项目	3,273.33	100.00%	1,504.67	54.03%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	-	-	-
	其他项目	3,273.33	100.00%	1,504.67	54.03%

报告期内，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其他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54.03%、53.28%和 66.13%。其中，2018 年度其他项目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如下：

（1）2018 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工信部对运营商考核力度加大，使得三大运营商对该类产品投入增加。其中，公司中标承建了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僵木蠕项目（均为扩容项目）。扩容项目在前期项目基础上进行建设，复用了前期项目的部分设备，项目材料投入较少，故毛利率较高。

（2）部分项目结合客户新的业务需求，在现有项目基础上进行软件功能的升级和性能的优化，如恶意 URL 治理、IPv6 改造升级等，这部分项目不涉及硬件交付，故毛利率较高。”

（二）修改后表述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线毛利率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	49.89%	52.53%	41.37%
1、网络安全	56.82%	60.44%	58.43%

毛利率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1) 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	53.48%	61.49%	56.05%
(2) 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57.45%	68.44%	63.42%
(3) 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66.19%	49.92%	54.03%
(4)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产品	66.27%	57.46%	89.82%
2、内容安全	39.34%	30.06%	24.06%
(1) 通信网络诈骗防护产品	18.52%	60.63%	57.45%
(2) IDC 安全管理产品	46.27%	24.15%	23.98%
3、安全感知与应急管理平台	72.94%	77.86%	71.94%
4、安全服务与工具	62.14%	69.38%	61.54%
二、移动互联网增值	60.49%	18.14%	45.44%
三、通信网网络优化	55.56%	63.77%	66.09%
合计	50.47%	48.41%	42.05%

”

.....

“2、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报告期各期，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3.42%、68.44% 和 57.45%。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是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的扩展产品线，在条件具备的项目中会重复使用前期通信网数据采集的硬件。故该产品线整体毛利率高于通信网数据采集分析产品。

报告期内，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收入按合同性质和产品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合同性质	2018 年	占比	2017 年	占比	2016 年	占比
解决方案	6,136.33	92.07%	2,506.34	63.90%	4,598.62	79.56%
技术开发	-	0.00%	107.00	2.73%	189.11	3.27%
技术服务	528.25	7.93%	1,309.01	33.37%	992.36	17.17%
增值服务	-	0.00%	-	0.00%	-	0.00%
合计	6,664.58	100.00%	3,922.35	100.00%	5,780.10	100.00%

单位：万元

产品性质	2018 年	占比	2017 年	占比	2016 年	占比
硬件	4,828.35	72.45%	1,861.48	47.46%	3,508.39	60.70%

软件和服务	1,836.23	27.55%	2,060.87	52.54%	2,271.71	39.30%
合计	6,664.58	100.00%	3,922.35	100.00%	5,780.10	100.00%

其中 2017 年度毛利率较高：从合同性质看，2017 年度该产品线技术服务类收入占比较高；从产品性质分析，2017 年度该产品线软件和服务类收入占比较高，故 2017 年度毛利率较高。2017 年度毛利率较 2016 年度增长 5.02%，2017 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额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中国移动信息安全集中管控平台手机恶意软件监控子系统五期工程中央平台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服务项目	510.51	14.50	97.16%	本项目为纯软件项目，在原有平台系统上进行模块升级，调整 SCA/DA 接口资源消耗；优化大数据处理性能；调整平台架构，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中国移动信息安全集中管控平台手机恶意软件监控子系统四期工程北京 DA 和 SCA 平台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	192.96	11.66	93.96%	本项目为技术服务项目，在原有平台系统上进行模块升级，优化规则统计管理功能模块的监测预警功能；调整 SCA/DA 架构，减少数据库服务器使用数量，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甘肃移动手机病毒四期	125.64	23.23	81.51%	本项目为扩容项目，前期机房有 1 台 10G 采集设备，预留有后期扩容空间，本次新增 3 台 30G 采集设备，流量达到 100G。通过引入新版 NTA 高性能采集设备（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备投入；同时涉及设备安装的机房比较集中，施工难度小周期短，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合计	829.11	49.39	94.04%	

2018 年度毛利率较 2017 年度下降 11.00%，2018 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额

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中国电信移动恶意程序监测五期扩容项目	2,491.07	1,327.12	46.72%	本项目甲方按照设备规模签订合同。投标价格不得高于上期合同成交价格。该项目机房数量较多，链路规模小，原有设备无法复用，施工难度大，人员投入多，故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各期，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其他项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类别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率
2018	所有项目	6,664.58	100.00%	2,836.10	57.45%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2,491.07	37.38%	1,327.12	46.72%
	其他项目	4,173.51	62.62%	1,508.99	63.84%
2017	所有项目	3,922.35	100.00%	1,237.87	68.44%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829.11	21.14%	49.39	94.04%
	其他项目	3,093.24	78.86%	1,188.48	61.58%
2016	所有项目	5,780.10	100.00%	2,114.37	63.42%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	-	-	-
	其他项目	5,780.10	100.00%	2,114.37	63.42%

报告期内，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其他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63.42%、61.58%和 63.84%，波动较小。

3、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报告期各期，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4.03%、49.92%和 66.19%。

其中 2017 年度毛利率较 2016 年度下降 4.11%，2017 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額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三期项目-福建	369.21	239.58	35.11%	本项目是扩容项目，项目涉及的机房均为新机房，新采购设备数量较多，设备数量由上期的10台10G设备增加到16台20G设备；此外，由于基础设备无法进行复用，项目施工难度较大，故项目毛利率较低。
某中心软件开发项目	157.00	133.39	15.04%	该合同是在前期项目基础上做的新版本软件开发，涉及较多客户新需求定制开发工作，同时项目上线时间要求较短，短期投入的开发资源较为集中故毛利率较低。
中国电信集团僵木蠕监测平台扩容三期项目-贵州	120.82	85.51	29.22%	本项目是扩容项目，前期项目中的1台采集设备支持10G处理能力，本期新采购5台采集处置设备，单台支持20G处理能力，整体处理能力达到110G；此外，由于基础设备无法进行复用，故项目毛利率较低。
合计	647.03	458.48	29.14%	

其中2018年度毛利率较2017年度增长16.27%，2018年度毛利率异常的金額重大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浩瀚深度僵木蠕设备采购项目	1,070.33	361.19	66.25%	本项目主要通过增加数据存储设备，在满足客户需求的条件下，优化大数据算法提升设备利用率。同时公司不断优化设计方案，所提供扩容设备处理性能提升，由之前单台处理能力10G提升至60G，在同等硬件成本下采用更高配置实现高效并发处理，同时底层软件引擎的优化迭代也提升采集综合效能，节省了设备投入。此外由于设备集成度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波动原因
				高，实施难度降低，故项目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各期，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其他项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类别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率
2018	所有项目	2,261.41	100.00%	764.63	66.19%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1,070.33	47.33%	361.19	66.25%
	其他项目	1,191.07	52.67%	403.43	66.13%
2017	所有项目	4,652.47	100.00%	2,329.95	49.92%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647.03	13.91%	458.48	29.14%
	其他项目	4,005.44	86.09%	1,871.47	53.28%
2016	所有项目	3,273.33	100.00%	1,504.67	54.03%
	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	-	-	-	-
	其他项目	3,273.33	100.00%	1,504.67	54.03%

报告期内，扣除毛利率异常的重大项目后，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其他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54.03%、53.28%和 66.13%。其中，2018 年度其他项目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如下：

（1）2018 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工信部对运营商考核力度加大，使得三大运营商对该类产品投入增加。其中，公司中标承建了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僵木蠕项目（均为扩容项目）。扩容项目在前期项目基础上进行建设，复用了前期项目的部分设备，项目材料投入较少，故毛利率较高。

（2）部分项目结合客户新的业务需求，在现有项目基础上进行软件功能的升级和性能的优化，如恶意 URL 治理、IPv6 改造升级等，这部分项目不涉及硬件交付，故毛利率较高。”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6第2题第1问

“与上海欣诺、爱立信等采取由对方和运营商接洽并签订合同，再由恒安嘉新提供产品和方案的合作模式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原表述

“

2. 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1）核查过程

① 对公司与上海欣诺、爱立信等公司合作业务的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了解合作背景、合作模式、合作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合作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② 对上海欣诺、爱立信等公司进行了走访和发函。

③ 查阅同行业公司（如安恒信息、山石网科）公开披露信息确认合作模式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核查结论

申报会计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与上海欣诺、爱立信的合作符合行业惯例，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修改后表述

“

（1）核查过程

① 对公司与上海欣诺、爱立信、浩瀚深度、大唐软件等公司合作业务

的负责人进行了访谈，了解合作背景、合作模式、合作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合作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② 对上海欣诺、爱立信、浩瀚深度、大唐软件等公司进行了走访和发函。

③ 查阅同行业公司（如安恒信息、山石网科）公开披露信息确认合作模式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核查结论

申报会计师经核查认为发行人与上海欣诺、爱立信、浩瀚深度、大唐软件的合作符合行业惯例，具有商业合理性。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6 第 2 题第 3 问

“对二轮问询问题 9 之“请发行人说明事项（1）”做重新回复”

（一）原表述

“（2）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按照最终客户口径，公司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对三大运营商的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国联通	424.68	299.60	412.30
中国电信	9,779.00	1,434.90	2,076.28
中国移动	2,490.65	1,815.50	2,371.98
三大运营商合计	12,694.33	3,550.00	4,860.56
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12,999.80	3,922.35	5,780.10

客户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大运营商收入占比	97.65%	90.51%	84.09%

公司该产品线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其中2018年度对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的收入最高，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运营商客户推动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故该类产品收入增长。

（3）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按照最终客户口径，公司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对三大运营商的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国联通	4,923.28	75.48	1,251.60
中国电信	3,170.69	2,735.37	1,547.68
中国移动	1,515.07	1,684.62	474.05
三大运营商合计	9,609.03	4,495.47	3,273.33
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9,609.03	4,652.47	3,273.33
三大运营商收入占比	100.00%	96.63%	100.00%

公司该产品线的主要客户为三大运营商。其中2018年度对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收入最高，对中国移动的收入基本与2017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运营商客户推动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故该类产品收入增长。”

（二）修改后表述

“（2）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按照最终客户口径，公司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对三大运营商的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国联通	424.68	299.60	412.30
中国电信	3,443.77	1,434.90	2,076.28
中国移动	2,490.65	1,815.50	2,371.98
三大运营商合计	6,359.10	3,550.00	4,860.56
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防护产品	6,664.57	3,922.35	5,780.10
三大运营商收入占比	95.42%	90.51%	84.09%

公司该产品线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其中2018年度对中国电信和中国移动的收入最高，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运营商客户推动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故该类产品收入增长。

(3) 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报告期内，按照最终客户口径，公司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对三大运营商的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国联通	122.01	75.48	1,251.60
中国电信	624.35	2,735.37	1,547.68
中国移动	1,515.07	1,684.62	474.05
三大运营商合计	2,261.41	4,495.47	3,273.33
互联网僵尸木马蠕虫防护产品	2,261.41	4,652.47	3,273.33
三大运营商收入占比	100.00%	96.63%	100.00%

公司该产品线的主要客户为三大运营商。其中2018年度对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收入最高，对中国移动的收入基本与2017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考核要点与评分标准》将“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情况”纳入网络与信息安全专项考核指标，运营商客户推动木马和僵尸网络监测处置技术手段建设，故该类产品收入增长。”

(三) 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6 第 2 题第 5 问

“说明走访客户、对报告期内客户发函及回函确认的具体比例（包括应收账款和营业收入）以及对发行人 2018 年末发出商品函证或监盘的比例，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 原表述

“经会计师核查，报告期内客户走访确认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	44,788.24	30,643.60	22,761.67
走访金额	31,100.27	22,425.17	14,927.19
走访比例	69.44%	73.18%	65.58%

报告期内客户走访确认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	44,788.24	30,643.60	22,761.67
走访金额	31,100.27	22,425.17	14,927.19
走访比例	69.44%	73.18%	65.58%

报告期内客户发函及回函确认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审定金额	62,321.54	47,121.33	42,024.67
发函金额	53,722.45	39,495.54	36,385.80
发函比例	85.94%	78.00%	84.58%
回函金额	50,074.88	33,147.45	25,349.91
回函比例	80.35%	70.34%	60.32%

因流量包业务客户为天猫客户，无法进行函证，故计算回函比例的审定金额数据为报告期内的审定收入金额减去增值服务中的流量包业务收入之后的数据，对于此类业务已取得其每个月结算单作为核查依据。

报告期内客户发函及回函确认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审定金额	44,788.24	30,643.60	22,761.67
发函金额	36,793.65	27,852.00	20,884.16
发函比例	82.15%	90.89%	91.75%
回函金额	33,948.05	22,534.65	12,543.02
回函比例	75.80%	73.54%	55.11%

2018年末发出商品余额为14,770.60万元，其中归集至各项目上的人工、差旅等费用为2,097.72万元，故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2018年末发出商品监盘金额占发出商品余额为62.85%，占除人工差旅等费用外发出商品余额为73.26%。”

（二）修改后表述

“经会计师核查，报告期内客户走访确认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8,830.25	50,634.50	43,019.19
走访金额	35,389.36	35,214.41	30,014.98
走访比例	72.47%	69.55%	69.77%

报告期内客户走访确认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	29,087.07	30,643.60	22,761.67
走访金额	22,542.34	22,425.17	14,927.19
走访比例	77.50%	73.18%	65.58%

报告期内客户发函及回函确认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审定金额	48,638.70	47,121.33	42,024.67
发函金额	41,228.64	39,495.54	36,385.80
发函比例	84.77%	83.82%	86.58%
回函金额	38,571.34	33,147.45	25,349.91
回函比例	79.30%	70.34%	60.32%

因流量包业务客户为天猫客户，无法进行函证，故计算发函、回函比例的审定金额数据为报告期内的审定收入金额减去增值服务中的流量包业务收入之后的数据，对于此类业务已取得其每个月结算单作为核查依据。

报告期内客户发函及回函确认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审定金额	29,087.07	30,643.60	22,761.67
发函金额	22,310.97	27,852.00	20,884.16
发函比例	76.70%	90.89%	91.75%
回函金额	20,612.94	22,534.65	12,543.02
回函比例	70.87%	73.54%	55.11%

2018年末发出商品余额为19,254.67万元，其中归集至各项目上的人工、差旅等费用为2,597.95万元，故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2018年末发出商品监盘金额占发出商品余额为48.22%，占除人工差旅等费用外发出商品余额为55.74%。”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问题 6 第 3 题

“说明发行人涉及国家秘密相关项目、合同、客户等信息是否真实、准确，以及对发行人涉及国家秘密信息的核查情况，包括核查方式、核查内容、核查比例，分析涉密信息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 原表述

.....

“ (二) 分析涉密信息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涉密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占公司所有项目相关指标的比例如下:

单位: 万元

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9,041.17	14.46%	13,416.65	26.50%	1,327.86	3.09%
营业成本	5,131.72	17.90%	4,045.29	15.49%	416.45	1.67%
毛利	3,909.46	11.55%	9,371.35	38.23%	911.41	5.04%

经核查, 公司上述涉密项目涉及的涉密信息主要为合同名称、服务内容和技术细节等信息, 各中介机构具有涉密资质的人员在公司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 由保密办专职人员陪同下前往公司保密室进行了核查, 该等涉密信息不会影响各中介机构对公司经营成果的有效判断。”

(二) 修改后表述

.....

“ (二) 分析涉密信息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涉密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占公司所有项目相关指标的比例如下:

单位: 万元

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9,041.17	18.52%	13,416.65	26.50%	1,327.86	3.09%
营业成本	5,131.72	21.22%	4,045.29	15.49%	416.45	1.67%

毛利	3,909.46	15.86%	9,371.35	38.23%	911.41	5.04%
----	----------	--------	----------	--------	--------	-------

经核查，公司上述涉密项目涉及的涉密信息主要为合同名称、服务内容和技术细节等信息，各中介机构具有涉密资质的人员在公司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由保密办专职人员陪同下前往公司保密室进行了核查，该等涉密信息不会影响各中介机构对公司经营成果的有效判断。”

（三）修改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特殊会计判断事项进行了调整，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新相关财务数据和表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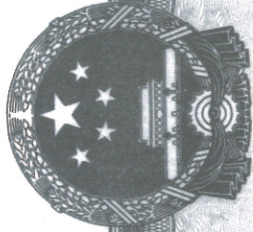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楼勇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会计报表、合并、分立、清算、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许可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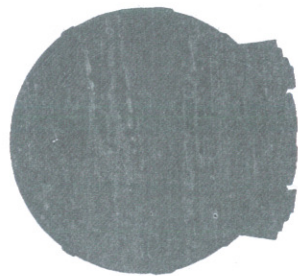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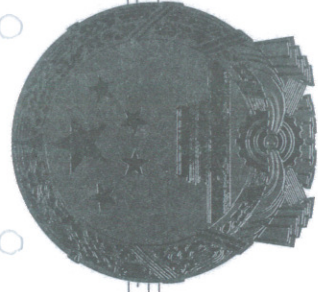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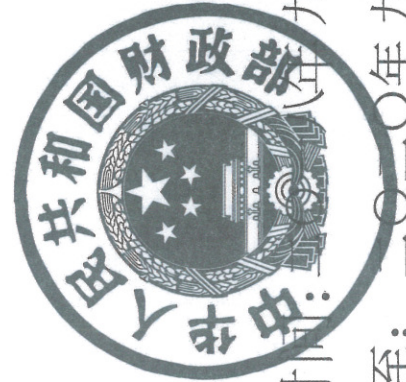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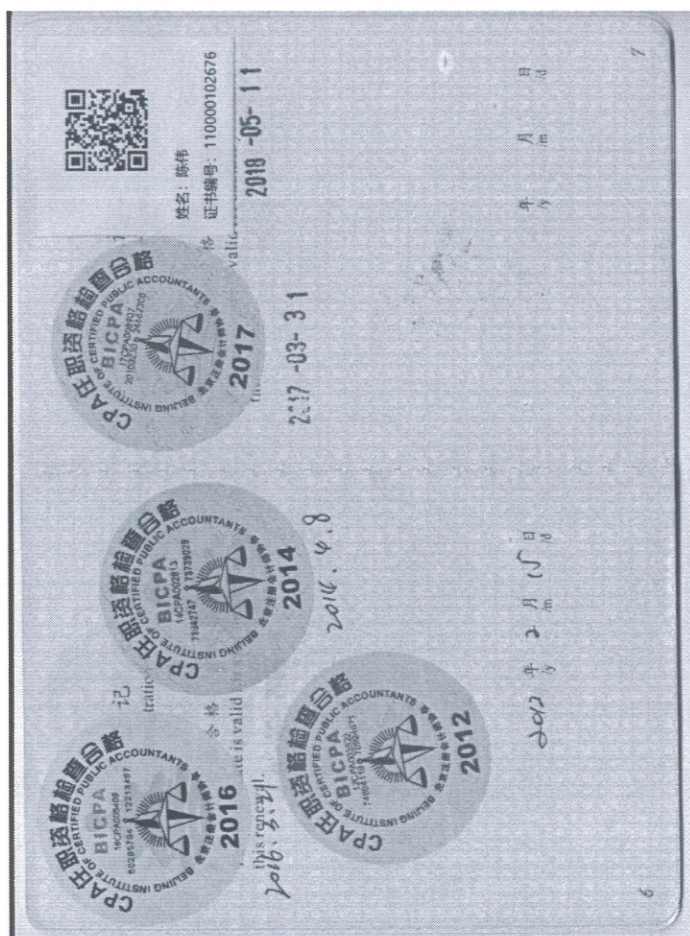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姓 名 陈伟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11-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122419821101001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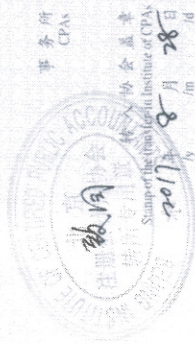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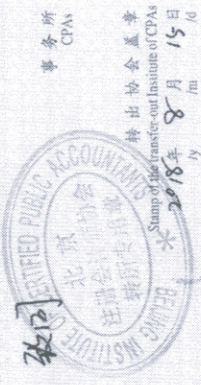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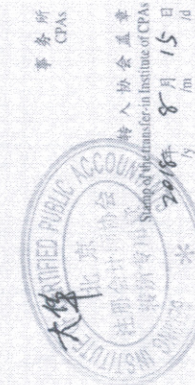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Full name 钟楼勇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4-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2527198104112616



记
ation



姓名: 钟楼勇
证书编号: 110101301164

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11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5 月 16 日

年 月 日